

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工会文件

郑铁工〔2023〕1号



关于评选二〇二二年度“三八红旗手” 的通知

各分工会：

2022年我校全体女教职工在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始终秉承“自尊、自爱、自立、自强”的巾帼精神，坚守在教学、科研、管理、服务等岗位上做贡献、创佳绩，为学校的建设发展贡献积极力量。为树立典型，表彰先进，紧密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、二十大精神，引领广大女职工弘扬“四自”精神，积极发挥“半边天”作用，激励女教职工在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，促进文明校园建设中做出新的更大贡献，经学校工会研究决定，开展评选表彰2022年度“三八红旗手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条件

1. 热爱党，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有较高的思想道

德素质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模范遵守社会公德，弘扬家庭美德，受到本单位及教职工的广泛赞誉。

2. 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品德高尚、甘于奉献；具有“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”时代女性精神；工作开拓创新，锐意进取，爱岗敬业，团结协作，在教学、科研、和管理等工作中成绩显著，在精神文明建设中表现突出。

3. 积极参与学校的改革，维护学校的稳定，模范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以身作则，清正廉洁。

4. 在我校工作满一年以上的女教职工。

二、评选要求及名额

1. 评选活动必须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严格按照评选条件，逐级评选，优中选优，推荐出有时代性、先进性和代表性的优秀女性。

2. 各分工会要以评选推荐活动为契机，大力宣传她们的先进事迹，营造学先进、赶先进的氛围。

3. 名额：每个分工会原则上按女教职工人数的5%产生，具体名额分配详见附件一。

4. 评选上报的“三八红旗手”，要认真填写附件二：《“三八红旗手”审批表》（主要事迹可另附页）。

5. 本次评先活动另设立“巾帼标兵”的评选。“巾帼标兵”从“三八红旗手”当中产生，各分工会可以从推荐的“三八红旗手”当中择优推荐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，认真填写附件三：《“巾

帼标兵”候选人申报表》（主要事迹可另附页）。校工会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全校联评并最终产生若干名“巾帼标兵”。

6. 报送时间。请于2023年2月28日17:00前将审批表和申报表（纸质稿）报送至工会综合科421，电子稿通过钉钉发送给钱晓音。

附件一：2022年度“三八红旗手”名额分配表

附件二：“三八红旗手”审批表

附件三：“巾帼标兵”候选人申报表

校工会

2023年2月20日